

平邑县民政局明传电报

发往 见报头

签批 谢惠斌

等级

编号平民明电〔2021〕10号

抄送

关于做好“七一”前后儿童福利领域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社会事务办公室、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：

现将省市民政部门关于做好“七一”前后儿童福利领域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相关工作要求转发给你们，请根据各自工作实际，突出抓好日常工作及风险防控等相关制度机制建设，注重与相关单位形成工作合力，积极开展走访慰问、安全排查、隐患消除等工作，紧盯重点人群、重点领域做好安全风险防控，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严格落实常态化防控要求，增强突发事件信息报送意识，全面保障节庆期间儿童福利领域和疫情防控安全。

附：《临沂市民政局转发〈山东省民政厅儿童福利处关于做好“七一”前后儿童福利领域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的通知〉的通知》

平邑县民政局

2021年6月18日